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交通行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交通运输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措施；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的监督管理；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2、负责编制全区交通运输专项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参与城市总体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承担涉及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有关重大问题的协调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体制改革工作；负责交通建设工程的招投标监管。

3、承担协调、处理各种运输方式之间、运输部门之间、运输部门和其他部门之间的衔接责任，建立和发展综合运输体系，优化交通运输布局。

4、负责统筹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大力农村交通，加快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

5、负责监督全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质量、建设市场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执行；负责全区公路、水路、客货站场、港口码头、区域公共交通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监督管理，协调铁路客货站

场等重点工程建设；负责全区交通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的行业管理。

6、负责全区公路、水路、港口、区域公共交通、区域客运出租汽车等行业管理；负责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格审查和运营监管；负责全区公路运输、公共交通经营权的管理，依法查处打击“黑的”等非法运营；统筹规划区域公共交通、道路客运的运力规模，会同有关部门设置相关营运线路和站点。

7、负责全区港口、乡镇渡口、地方水上交通安全监督；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安全生产；协调区境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的有关安全管理工作；协调处理交通运输系统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

8、负责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重点港站客货疏运工作。

9、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域公共交通运价；配合物价部门监督管理全区公共客运、公路客运交通行业经营服务价格，监督实施公路、水路的有关规费政策；负责全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的筹集、信贷和管理工作；负责提出全区公路、水路方面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区财政性资金预算意见。

10、负责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维修、驾驶员培训和汽车租赁的行业管理；负责推进全区交通运输行业能源管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11、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开发、项目公关、成果鉴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等项目，推动交通运输行业科

技进步。

12、负责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

13、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职工队伍建设；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协会的工作。

14、负责区交通战备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5、物流局职责。

①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物流业发展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

②本区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的编制工作。

③负责做好本区物流业招商引资、项目协调落实等方面的服务与促进工作。

④统筹协调全区物流市场服务与监管工作，做好物流企业服务工作，培育壮大物流产业和龙头企业。

⑤推进传统运输业向现代物流业转型，统筹协调东西湖区物流园区（中心）建设，推进重大物流项目和重点物流基础设施建设。

⑥负责全区物流业统计信息收集和管理工作，组织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协调推进全区物流业信息化及物流技术的推广运用。

⑦负责指导全区物流业中介组织工作，协调开展物流行业培训、信息咨询服务和人才引进等有关工作。

16、接受市下放和委托审批事项的办理业务。

17、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人员情况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共有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员额编制 1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员额编制 1 人。离退休人员 17 人，其中：退休 17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根据区委、区政府或部门确定的 2019 年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进行简要说明。

2019 年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一年，是全面实施“经济振兴计划”和“五年追赶行动计划”的关键一年。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2019 年我局将根据我区实情，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一）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两个维护”，进一步压紧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狠抓政治思想教育、实施

党支部“双提升”、强化党风廉政及执纪监督、力促文明创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完善路网结构，推进重点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继续完善全区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着力打造高品质交通基础设施网。一是全力推进金山大道（机场路至九通路）改造、张柏公路改建、硚孝高速金山大道匝道、环湖中路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力争 2019 年 5 月完成金山大道（机场路至九通路）改造、张柏公路改建、硚孝高速金山大道匝道等“七军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2019 年 9 月完成环湖中路改造项目。二是力争完成 S108 武汉段府河大桥、新城十六路铁路穿孔等 3 个续建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内容。进一步完善路网通达水平，促进区域对外交通互联互通能力。三是完成 107 国道东西湖段快速化改造、金山大道西延线二期、荷沙线汉丹铁路至东吴大道改建、G107 辅道南一至南六支沟段、陈东线道路改造、S108 新沟桥至柏泉段、S112 新沟镇至孝感朱湖段、辛安渡公路养护（应急）中心、东吴大道北延长线等 9 个项目的部分审批手续。

（三）积极推进码头整治善后补贴和临时砂石集散中心建设运营工作

一是积极推进码头整治善后补贴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严格按照区指挥部下发《东西湖区关停拆除码头补贴工作方案》（东岸治〔2018〕5 号）要求，做好码头建档立账工作，同时向区政府请款准备补贴资金，做好与码头业主见面会谈工作，根据码头资产评估结果确定每个码头补贴金额，核实清点补贴范围内码头

资产，双方签订补贴协议，最好码头业主领取补贴资金相关工作。二是积极配合区服投集团，做好临时砂石集散中心后续的建设、运营工作，并做好临时砂石集散中心安全监管工作，确保临时砂石集散中心平稳运营。

（四）推进公路养护市场化

顺应公路事业单位改革要求，逐步推进公路养护市场化。积极根据遵循上级部门组织部署，配合推进事企分开、管养分离的深层次改革，推进养护市场化改革，建立健全监督管理机制。

（五）提升公交服务水平

一是清理全区公交站点设施，保障军运会举办时涉及的公交站点维修，并做好军运会期间跨区公交线网的调整，确保公共交通出行。二是建成3处公交场站，新开通3条、优化4条公交线路，便捷市民日常出行。

（六）促进治超工作成效

一是加大路面治超工作力度，提高定点执法检测频率，加大对非法改装及严重超限超载车辆的查处力度。二是严格落实“一超四罚”工作制度和抄告制度，积极引导运输企业履行治超工作职责。三是加强治超执法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治超执法人员职业道德水平。

（七）提升交通运输安全监管水平

一是继续加大安全生产工作力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创新安全管理和安全检查工作方式，全面提升交通运输安全监管水

平。二是继续做好区综合交通运输（物流）安全生产专委会办公室各项工作。三是切实做好重点时段、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四是继续组织开展隐患排查和“打非”等专项治理工作，继续推进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

（八）实时掌握物流业发展状况，推进物流园区项目建设

一是做好样本物流企业入库工作，及时报送企业经营情况和景气指数报表工作。二是做好 2019 年新建、续建物流项目建设投资的协调工作，推进区综合物流园 7 个项目建设工作。三是加大对物流企业的服务理念，服务 A 级企业申报和物流园区的互联互通，协调各物流企业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619.6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802.80万元，项目支出 6816.86万元。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8119.66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3070.75 万元，下降 27.44 %，主要项目支出减少。

（一）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8119.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7619.66 万元，占 93.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二）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8119.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2.80 万元，占 9.89%；项目支出 7316.86 万元，占 90.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619.6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19.66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802.80 万元，项目支出 6816.8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619.6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7619.6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970.75 万元，下降 28.05%；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802.8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132.82 万元，下降 13.60%，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纳入社保发放。其中：

1. 人员经费 750.77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687.4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开支。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3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开支。

2. 公用经费 52.0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1.3 万元，增

长 27.74 %，其中 2019 年安排主要用于办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6816.8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797.20 万元，下降 29.09 %，主要原因：项目投资减少。

其中 2019 年安排主要用于：

- (1) 港航趸船维护费项目 22.35 万元，
- (2) 港航在职人员经费项目 356 万元，
- (3) 退休人员工资差项目 447 万元，
- (4) 公路局在职经费项目 2300 万元，
- (5) 购执法车项目 45 万元，
- (6) 物流协会经费项目 1 万元，
- (7) 治超站在职人员经费项目 1535 万元，
- (8) 购执法服装项目 54.63 万元，
- (9) H81、H82 公交站场建设资金项目 200 万元，
- (10) 安全经费项目 22 万元，
- (11) 交管站在职经费项目 280 万元，
- (12) 物流中心在职经费项目 282 万元，
- (13)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21 万元，
- (14) 博士津贴项目 6.6 万元，
- (15) 党建经费项目 3.28 万元，
- (16) 区经济干线公路桥梁应急抢险费用项目 60 万元，
- (17) 档案管理项目 23 万元，
- (18) 运管所在职人员经费项目 1002 万元，
- (19) 质监站在职人员经费项目 15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3 万元，增长 25%。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和 2018 年预算相同。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和 2018 年预算相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 0.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3 万元。

3.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与 2018 年预算持平。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52.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19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84 万元。包括：货物类 54 万元，服务类 3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数 7619.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九、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护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 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5.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1、建设模式

BOT 建设模式：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即建设-经营-转让。是私营企业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一种方式。

BT 建设模式：BT 是英文 Build(建设)和 Transfer(移交)缩写形式，意即"建设—移交"，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非经营性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

EPC 建设模式：EPC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PPP 建设模式：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又称PPP 模

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

2、工程估算：工程估算造价(Engineering Cost Estimate)，又称工程估算，是对具体工程的全部造价进行估算，以满足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和方案设计的需要。

初步设计概算：在初步设计阶段对建设项目投资额度的概略计算。包括建设项目从立项、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试运行到竣工验收等的全部建设资金。它是初步设计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 Construction Documents Estimate，根据施工图、预算定额、各项取费标准、建设地区的自然及技术经济条件等资料编制的建筑安装工程预算造价文件。

工程结算：工程结算是指施工企业按照承包合同和已完工程量向建设单位(业主)办理工程价清算的经济文件。

竣工决算：竣工决算是以实物数量和货币指标为计量单位，综合反映竣工项目从筹建开始到项目竣工交付使用为止的全部建设费用、投资效果和财务情况的总结性文件。其内容应包括从项目策划到竣工投产全过程的全部实际费用：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工程竣工图和工程造价对比分析等四个部分(其中竣工财务决算说明书和竣工财务决算报表又合称为竣工财务决算，它是竣工决算的核心内容。)

工程决算：工程决算是国家基本建设中的一个重要程序，是对所完成的各类大小工程在竣工验收后的最后经济审核，包括各类工料、机械设备及管理费用等。其内容应包括从项目策划到竣工投产全过程的全部实际费用。